**四川农业大学环境学院学生社会实践基地协议书**

甲方：四川农业大学环境学院团委

乙方：

为加强大学生的社会实践锻炼，密切校地（企）的科技合作，经甲、乙两方协商，就双方协作建立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基地的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职责

1、甲方根据工作实际及时向乙方联系提供学生实践活动的任务、内容、形式、规模方面的需求。学生社会实践尽量结合乙方工作需要进行安排，做到促进工作开展，促进技术合作，促进人才培养，促进友谊发展。

2、负责实践人员的组织管理和工作任务的具体落实。如果需要，应安排相关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参与指导，尽量保证工作任务圆满完成。

二、乙方职责

1、根据甲方提出的实践安排建议，结合乙方实际和工作开展需要，提出意见建议，完善活动方案，协助实践方案的执行。

2、为师生在基地开展实践活动提供力所能及的物资或资金支持，提供基本的食宿生活条件，保障师生在基地活动期间的人身财产安全。

三、其他方面

1、每年暑期社会实践结束后，双方共同对活动进行总结，交换意见，以促进活动深入开展。

2、实践活动涉及到专业性强、工作量大、难度较高的项目，双方另行协商。

3、本协议有效期为 年，从签字之日起生效。合作到期之后，经双方协商之后可以续签。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一份

甲方： 乙方：

(签章) （签章）

地址： 地址：

负责人签字： 负责人签字：

联系电话： 联系电话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